

□ 文学研究

归有光文的美学因素

王 玉 超

(扬州大学 文学院, 江苏 扬州 225002)

摘 要: 明代散文的地位远不及小说、戏曲,但在文学史上也占有一席之地。明代散文流派众多,主张各异,归有光正于此时脱颖而出,美学因素在他的文章中给人们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他的笔力精到使文章有自然流畅之美;他的用世之志使文章保持一种文化品格;他的身世、经历也使得其文情感感人至深。这些美学因素融入归有光的散文中,使之流传至今。

关键词: 归有光; 美学因素; 自然美; 士林美; 情感美

作者简介: 王玉超(1982—)女,黑龙江双城人,扬州大学文学院古代文学专业博士研究生,主要从事元明清文学研究。

中图分类号: I207.6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6-2165(2008)03-0070-03 **收稿日期:** 2007-11-02

明代虽处封建时期的末端,然而明代文学却依然保持其生命力,小说、戏曲且不用说,就“文”而言,它在文学史上也是占有一席之地的。为文的作家层出不穷,主张不一、风格各异;作品的数量众多,所引起的古代和今天学者的议论也是颇多的。归有光便处于这样的情况之下。有人认为他的文章与前后七子的“复古”同一论调,有人认为是公安派“独抒性灵”的先声。归有光文虽有瑕疵,但终是瑕不掩瑜,探其原因,与其文散发的美学气息是分不开的。

一、笔法流畅的自然美

“不事雕琢,而有风味,超然名家矣。”这是王世贞在《归太仆赞并序》中对归有光的评价。归有光的散文往往不用华丽的辞藻去堆砌罗列,没有浮艳的语言,读归有光散文如同回归自然一样朴实、真切而清朗,这种散文形式上的自然之美正像“天然去雕饰”之芙蓉引起了人们的关注。如《寒花葬志》短小而精悍,其中对婢女的描写,寥寥数笔,而无修饰之词,但是所写女孩的形象立即呈现,读过以后能令人对这活泼的女孩顿生怜爱之心。自然形式美在其文中的形成与归有光对古文的推崇不无联系。

归有光主张师法唐宋,尤其倾向于欧阳修文。他曾说:“文章至于宋元诸名家,其力足以追数千载之上而与之颉颃。”(《项思尧文集序》)^[1]实际上他并不弃古,《明史·归有光传》载:“归有光……

弱冠尽通‘五经’、‘三史’书……有光为古文,原本经术,好《太史公书》,得其神理。”归有光并不是为了反对七子派而单纯地标举唐宋,也不是推崇唐宋而认为“八家外无所取”,他对待古文的态度是较为客观的。无论是唐宋还是汉魏,所取的是可取之处,当取之处,他在《送同年孟与时之任成都序》中说“余好古文辞,然不与世之为古文者合”,也因他对古文如此推崇,才被一些论者忽视了他对文学的贡献而归入到“复古”一派。但他们眼中的“复古”是对古代文章形式的模拟,更近于简单地采用古代文章的模式,而归有光散文的“复古”却是对古文传统中精神和写作原则的恢复,虽称之为古文,实际上却是融合了作者思想、写作方式的散文,是继承了古文的精华,又加以新的气息,自然也就注入了新的活力,形成了新的风格。归有光文在感观上给我们的自然之美也是得益于古文的。古文平易、质朴、简明、生动,这种自然美融入感情丰富的归有光笔下,其文章便呈现出了优美的韵致。如《悠然亭记》^[2]中写道:

“忆余少时尝在外家。盖去县三十里,遥望山颓然如积灰,而烟云杳霭,在有无之间。今公与此山日亲,高楼曲槛,几席户牖常见之。又于屋后构小园,作亭其中,取陶靖节‘悠然见南山’之语以为名。靖节之诗,类非晋、宋雕绘者之所为。而悠然之意,每见于言外,不独一时之所适。而中无留滞,见天壤间物,何往而不自得?余尝以为悠然者实与道俱。”

这段文字没有起伏波澜，也没有精雕细琢，就是以清新、淡雅的风格展现在我们面前，然而这并不流于平庸与乏味，其语言已经与人们对韵致自然之美的感受形成了统一。

归有光的文笔是值得品味的，除婉转之外，更有笔力纵横的篇章。观溪水慢流和瀑布飞泻的美感感受是截然不同的。前者平静而自然，后者则神动而磅礴，用奋发奔涌的思绪加以驰骋无拘的笔法，便会使人情绪激昂，体会到雄浑壮阔，而这种壮阔也是自然写成，归有光众多的散文中就表现了这种笔力美。在《送阳曲王公参政陕西序》中道：

盖王者以六合为家，其根本在生民，非必其行在所当辶念也。长安浩穰，称为陆海。河山土地，无改于昔，今之蹙耗甚矣……此万世之虑也。

这段文字谈古今，论地理，博学闳肆，分析透彻，语气强烈，如空谷之巨响，惊人耳目，其气势如江流奔腾，一泻千里，其壮阔之美令人享受不尽。对于这一特点，归有光还是颇得益于司马迁的，他在《陶庵记》中说：“余少好读司马子长之书，见其感慨激烈，愤郁不平之气，勃勃不能自抑。”同时他也承继了八大家的文风，如韩愈文章的磅礴恣肆，欧阳修的激扬蹈厉。他能从古文中找到情感激昂的触点，也能在生活中有感而发，并将其付诸笔端。可见归有光才思之敏捷，学识之渊博，当然与他个人的修养、文化品质也是分不开的。正因如此，这种雄浑的风格才显得如此自然。

归有光散文笔法的自然美还表现在其叙述中。他虽然“制举义”，曾“经义百篇”，多次出入场屋，但却极力排斥八股之弊，并且在古文的影响之下，深受司马迁和八大家的流畅笔力影响。因而，在他的散文中虚实相应的形式和人事结合的方法都使得其文如自然的生活，绝无不可企及之感。在归有光的散文中，人物往往是必不可少的，都是显眼的亮点，这些人物也都源于生活。这其中体现出了平凡之美，而这种美的展示同样需要纯熟的技法。如在《雪竹轩记》中写冯山人，地僻无人而冯山人常来，爱古桂者少而冯山人独吟其下，这样空寂的环境之中，惟冯山人时时往来，他的执著、洒脱与飘逸就于僧人的话语中显露了出来。这是自然而然的，从不让人感到刻意褒扬或突出强调，这一点符合了人们审美心理。此外，归有光也有应人之托的应酬之作，虽有些成就不及其他，但并不是毫无价值可言。如为没有见过的人作传，能够写得游刃有余，这也再次表现了他虚实结合的笔法之美。

二、文化品格的士林美

首先需要为“士林美”下一定义，这一提法势必会引起人们的疑义。“士林”一词即出，呈现在人们脑海中的，便多是昏暗丑恶的环境，紧张争斗

的气氛，追名逐利的品性和一群钩心斗角的士大夫官僚。然而“士林”的本身并没有标签清廉或贪婪。“士林”群体的人物都具有较高的文化，这里将文化冠以品格附诸“士林”，才真正使其成为一个不同于平常的群体，更接近于儒家的最高标准。文章具有不同的风格，其中表现积极用世之志、具有义正言辞特点的散文，同时也具备了“士林”的文化品格，形成的一种宏伟奋进的审美视角，这里便称之为“士林美”。

儒家的思想几千年来不衰，并不时地占据着统治地位，成为历代君主的统治法典，它早已影响、渗入到中国人的精神品质中，形成了一种稳定的人格，即“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无论是追求浪漫还是超脱，都与用世之志不无联系。儒家思想塑造着几千年来中国文人，当他们溢于言表时，也自然地流露或表达了其用世之志，进而形成了一种审美形式：以天下为己任，慷慨激昂、豪迈奔放，总能引起人们心中的正义之感，时刻显示着封建文人的忧患意识，这是一种不为己私的崇高之美，积极入世的“士林美”。归有光处于明朝嘉靖、隆庆的时代，此时朝廷的统治日趋腐败，封建社会的兴盛之世早已过去，社会问题、政治问题不断出现，他作为有志之士在这样的时代之下，更加具有忧患意识，并有强烈的愿望去巩固统治。且归有光受儒家影响极深，他幼时便习“六经”、“三史”、“六大家之书”，对儒家经典的研读，更会使其儒家思想不断稳固。归有光“八上春官”（《明史·归有光传》），坚定儒学，关心时事，可见他用世思想之深，因而其文中总能体现出儒家的有为之志，一种优秀文化品质的“士林美”。

归有光虽然屡试科举，以期中第，但他并不是为中第而参加科举，他的目的是“盖王者以六合为家，其根本在生民”（《送阳曲王公参政陕西序》），是以民为根本的治国之志。《湖州府志·名宦录》一则中载：

“尝谓县官为天下牧民，宜求所疾痛苦，不当过自严重，令闾阎不得自通。每听讼民作吴语，务得其情。俗刁悍，乐以命诬讦富家，有光必亲至其地，呼村落愚民，察问县政。”

他对人民是关心的，同情他们的疾苦，对社会问题也是报以极力解决的态度。如他所自谓得意之作《书张贞女死事》因为封建官场的因循迁延，张贞女被群凶虐杀一案狱久不决，正是归有光应礼部试下第归，闻此事后，激于义愤，为死者奔走呼号，才使张贞女冤情大白于天下。他在文中叙述事实得当，态度明确、强烈，使人读后立即激起义愤，这样的文章充分体现儒家文人关心时世的思想，自然书写于文字，而引起人们的共鸣。因此，归有光文不流俗并具有一定的文学性和审美性。

归有光具有雄心壮志，希望为国建功立业，以此为基调作文，将其人格融入文风，则又是一番景象。在《秦国公石记》中写道：

学宫石世以为名品。以余观之，殆如雕镂耳。此石旋转作人舞，而形质恢，类师所率之夷舞。若以甲乙品第，当在学宫之上。嗟乎！公，吾乡之先哲，余朝夕对之，如对公矣。

归有光期望像卫文节公一样一展抱负，不负平生之志，言辞激情澎湃，让读者也融进了他的精神状态之中从而感到崇高之美。他在隆庆三年（1569年）因开罪于地方豪强，而被排挤，降为副职，为此他写下了《顺德府通判厅记》，想以乐天养志忘名来自我安慰，欲与乐天同志，其实却恰恰将他的不平之意流露了出来，字里行间都表现了封建官僚对人才的压抑和有志难逞的抑郁之气，这种不平之鸣也与其文化人格相适应，而共同形成了具有文化品格的“士林美”。

三、世俗、超凡的情感美

“志”与“情”在古代早期文字有限的时代本身同一意思，但随着文化的不断发展，它们包含的意义发生了变化。志，更多是受社会思想的影响而产生的，如儒家对士人的熏陶，使得他们积极入世，将这种儒家思想融贯到日常生活、伦理道德乃至国家天下；而“情”则更倾向于本身的感受，本能的显现，是受到触发而自然生成的，这种情感更加富有韵味，令人体会不尽，感动之极，“情”也一向被纳入美学范畴，而备受人们关注。归有光散文中的情感美便显现如此。

明代嘉靖、隆庆之世，商品经济有所发展，市井文化逐渐兴盛，人们更加重视日常、世俗生活中发生的琐事。而对于归有光来说备尝生活的辛酸，情感也更加深沉。他7岁丧母，27岁结发妻子魏氏卒，45岁继配王氏又卒，其间他的长子与两个幼女也相继早夭，这样的经历使他在文中自然地表现浓重的感情色彩和世俗情感的凄美。在《先妣事略》中写道：

正德八年五月二十三日，孺人卒。诸儿见家人泣，则随之泣，然犹以为母寝也，伤哉！……中夜与其妇泣，追惟一二，仿佛如昨，余则茫然矣。世乃有无母之人！天乎！痛哉！

文章就是写身边的日常之事，平淡无奇，但所表达的情感却感人至深，尤其以上两段简洁精炼，却如澎湃波涛一样，在人们的心中掀起阵阵波澜。其伤、其痛也是感人肺腑，可见世俗的情感美的作用之深。《送陈子加序》中写道：

余与三人俱在京师南薰街，寓舍相近，虽一时聚会，然自此当离析。虽子加与一清无时

不俱，而今亦异向矣。念欲如往时下第，舟先后，相呼过从，不可得也。

寥寥数语却饱含深厚友情，其中别离而难聚的凄凉之感令人潸然泪下。归有光由于坎坷的经历，他散文的世俗情感总是表现得伤感，世俗但不庸俗，伤感却不颓废，没有创造真诚的情感，而是流露真诚的情感，于是美就在其真诚的情感中产生并牵动了读者的心。

科举取士的制度为归有光的仕途平添了许多障碍，在治国的才能不能完全施展时，修身便由潜在而逐渐显露出来了，甚至有时还追求超脱的意境。儒与道释的互补总会在不同的境况下契合着文人的心态，同时，也形成了不同的美学风格，尤其是道的境界，几乎是对失意文人的心灵慰藉，不去学道却自然体味到了其中的韵致。归有光也同样不能离开潜在的道对人生的补偿。王锡爵《明太仆寺丞归公墓志铭》评价归有光：“可谓大雅不群者矣。然先生不独以文章名世，而操行高洁，多人所难及者。”这正是对他修养的肯定和赞叹，而他为文也是书心所想、所感，因此，部分篇章也显得非常超脱，大有苏轼风度。《书斋铭》中他写道：“是内非外，为道为释。内外两忘，圣贤之极。”他强调内心的静的重要，在闹境中寻求静，不同于闹市之人，也不同于归隐之人，表现则更加超脱，更富有内涵。《筠溪翁传》中记“余以为古之得道者，常游行人间，不必有异，而人自不见。若筠溪固在吴淞烟水间，岂方山子之谓哉”，为筠溪作传，记他的行踪缥缈，似神仙家者流，在清新的行文叙述中却流露着一丝悲凉，和追求超然的情韵。这样的韵致与士林之志所体现的美不同，它展示了作者内心的另一世界，无论是世俗的情感，还是超脱的韵味，都已经成为表现心绪的美的主题。

李泽厚先生曾把美作为“感性与理性，形式与内容，真与善，合规律性与合目的性的统一”^[3]，文学作品中所体现的美应是不同的人都能从中找到的理想、心声、情感，以至产生共鸣。归有光文正包含了不同层面和角度的美学因素。

[参考文献]

- [1] 王运熙. 中国文学批评史：中册[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279.
- [2] 赵伯陶. 归有光文选[M]. 苏州：苏州大学出版社，2001：112-113.
- [3] 李泽厚. 美的历程[M]. 天津：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02：5.

[责任编辑：金颖男]